

附件 4

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

项目名称：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主任培训工作

经费

项目单位：中共韶关市曲江区委社会工作部（公章）



填报人姓名：谢丹妮

联系电话：6661866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0 日

曲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基本情况、实施主要内容、实施程序、项目进展、以及监督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对全区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进行培训，有效加强村级民主管理和监督，切实提高村(居)务监督委员会监督工作整体效能，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二)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

通过积极开展自评工作，根据项目自评等级分类及评分标准，该项目自评等级为良好，预计拨付 0.5 万元，实际支付 0 万元，未产生相关支出，自评分数为 87.66 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影响。

1、分析资金使用情况：我部 2025 年已申请该项目资金，但是由于财政资金紧张，财政未支付该项目资金，2025 年度该项目实际支出 0 元。

2、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经济、政治和社会效益）：

通过及时下拨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主任培训经费，推动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主任的培训工作顺利开展，有效提升相关人员业务工作水平。

3、产生的效益，以及对环境、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影响：无。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

由于资金未能及时拨付导致实际开展工作时存在一定困难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工作的开展。

三、整改措施

针对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下一步整改措施，促使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1、下一年度进行项目追加，及时申请资金，跟进支付情况；

2、认真核对支付单据，确保资金支付材料齐全，支付流程合法合规；

3、扎实推进项目资金涉及工作内容，有效带动基层治理工作顺利开展。

